

附件2:

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		库尔勒市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						
预算单位		库尔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□	民生保障□	基础设施P	行政运行□			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《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财综[2017]2号	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《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财综[2017]2号；《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	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据实据效□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	立项依据		《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财综[2020]50号；巴财综【2020】10号《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金》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）						
	使用范围		老旧小区改造。主要用于小区内水电路气等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造，小区内房屋公共区域修缮、建筑节能改造，支持有条件的加装电梯支出。	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老旧小区改造。主要用于小区内水电路气等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造，小区内房屋公共区域修缮、建筑节能改造，支持有条件的加装电梯支出。	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2021年3月-2022年3月		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3515.00	年度资金总额：	3515.00		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3515.00	其中：财政拨款	3515.00				
		其他资金	0.00	其他资金	0.00				
总体目标	中长期目标（2021年—2022年）			年度目标					
	一、改造库尔勒市老旧小区4416户的住宅节能保温和屋面防水，实施楼梯间修缮，水电表间修缮，地下室公共区域修缮，屋面和墙面铲除、垃圾清运等改造项目。 二、为进一步提升居民的生活水平，改善小区居住环境和居住条件、提升城市形象、加快城市现代化进程、逐步实现老旧小区功能齐全、配套完善、出行方便、整洁美观、安全有序的目标，便于社区集中统一管理。			一、改造库尔勒市老旧小区4416户的住宅节能保温和屋面防水，实施楼梯间修缮，水电表间修缮，地下室公共区域修缮，屋面和墙面铲除、垃圾清运等改造项目。 二、为进一步提升居民的生活水平，改善小区居住环境和居住条件、提升城市形象、加快城市现代化进程、逐步实现老旧小区功能齐全、配套完善、出行方便、整洁美观、安全有序的目标，便于社区集中统一管理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改造面积	≥35.53万平方米	数量指标		改造面积	≥35.53万平方米
				改造楼栋数	≥130栋			改造楼栋数	≥130栋
				改造小区数	≥48个			改造小区数	≥48个
				改造户数	≥4416户			改造户数	≥4416户
		质量指标		进场材料验收合格率	≥100%	质量指标		进场材料验收合格率	≥100%
				施工设计图纸及相应规范规定执行率	=100%			施工设计图纸及相应规范规定执行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	开工与竣工时间准时率	=100%	时效指标		开工与竣工时间准时率	=100%
			项目完成及时率	=100%			项目完成及时率	=100%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≤35315万元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≤35315万元		
	项目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老旧小区居民居住环境	有效改善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老旧小区居民居住环境	有效改善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老旧小区基础设施使用年限	15年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老旧小区基础设施使用年限	15年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	≥95%	满意度指标	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	≥95%			